

January 1947

蘇軾居儋之友生 = Friends of Su Tung-p'o during his residence in Hainan

Y. C. SINN

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: https://commons.ln.edu.hk/ljcs_1929



Part of the [Chinese Studies Commons](#)

Recommended Citation

洗玉清(1947)。蘇軾居儋之友生。《嶺南學報》，7(2)，57-72。檢自：http://commons.ln.edu.hk/ljcs_1929/vol7/iss2/3

This Article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 Scholarly Publications of Lingnan University (Guangzhou) at Digital Commons @ Lingnan University.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嶺南學報 Lingnan Journal (1929-1952)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Digital Commons @ Lingnan University.

蘇軾居儋之友生

沈玉清

引言

蘇軾字子瞻，號東坡居士。曾歷端明殿學士，人稱蘇端明。紹聖中提舉玉局觀，世稱蘇玉局。四川眉山人。生於宋仁宗景祐三年丙子，丙子十二月十九卯時，卒於宋徽宗建中靖國元年辛巳七月二十八日（1036—1101），年六十六歲。嘉祐二年丁酉（1057）年二十一歲舉進士。累官禮部尚書。神宗熙寧四年（1071），王安石創行新法，軾年三十六，上書論其不便。安石怒，使御史謝景溫論奏其過。軾請外出。通判杭州。移密州，徐州，黃州。哲宗元祐二年丁卯（1087）五十二歲，復官翰林學士。紹聖元年（1094）五十九歲，以忤章惇，蔡卞貶惠州。四年丁丑（1097）四月十七，貶瓊州別駕，移昌化軍安置。時年六十二歲。軾於是月十九攜子過離惠州起程。至七月二日抵儋州昌化軍。軾初至儋，生活甚苦，無友為侶。觀其與程天侔書云：“此間食無肉，病無藥，居無室，出無友，冬無炭，夏無寒泉，然不易悉數，大抵皆無耳。”（註一）其後知海外粗有書籍，（註二）居之甚安。况諸吏滿前，甚可與語。（註三）其後軍使張中，瓊人黎子雲兄弟，姜唐佐符林，王肱，王霽，潮人吳復古，王介石，泉人許珏，丹陽葛延之等相與過從，論文講道。遂漸覺居儋之可樂。別黎子雲詩且有“我本儋耳人，寄生西蜀州”之句；（註四）澄邁驛通潮閣詩有“餘生欲老海南村”之句，（註五）六月二十夜渡海又有「九死南荒吾不恨」之句，（註六）則其對瓊地之相安可知。茲摘其友生往還之事蹟，分叙於下。

（一）張中

張中以紹聖四年八月抵昌化軍使任。謁軾出張逢所致書。軾有荅書云：“新軍使來，辱教字，具審比日起居住勝，感慰兼集。某到此數臥疾，今幸少間。久逃空谷，日

就灰槁而已。因書瞻望，又復悵然，尚冀若時自厚，區區之餘意也，不宣”（註七）尋釋此書新軍使數字，知中來僑後於軾也。

中嗜奕，軾子過亦喜此。中日從過奕，軾隅坐竟日觀之，不以爲厭。因憶昔日獨遊廬山白鶴觀，觀中人皆闔戶晝寢，獨聞棋聲於古松流水之間，意欣然喜之。自爾欲學，終不能解。作觀棋詩云：“五老峰前，白鶴遺地。長松蔭亭，風日清美。我時獨遊，不逢一士。誰歟棋者，戶外二屨。不聞人聲，時聞落子。紋枰對坐，誰究此味。空鉤意釣，豈在魴鯉。小兒近道，剝啄信指。勝固欣然，敗亦可喜。優哉悠哉，聊復爾耳”。

（註八）

十月中役兵修倫江驛，見軾官舍弊敗，飭役修補，以就房店爲名，與軾居。（註九）此屋必在官廡之右，因軾送張中詩有“官居我東鄰”之句。

中偕軾遊城東南，訪黎子雲子明兄弟家，居臨大池，水竹幽茂，坐客欲爲醢錢作屋，軾欣然。乃借地三畝，張中爲築載酒堂於瀾上，以爲往來游息之所。軾用淵明懷古田舍韻作詩二首。（註十）

元符元年戊寅，軾六十三歲。上元夜，中置酒邀過，軾獨坐有感，作詩云：“使君置酒莫相違，守舍何妨獨掩扉。靜看月窻盤蜚蟻，臥聞風幔落蜘蛛。燈花結盡吾猶夢，香篆殘時汝欲歸。搔首淒涼十年事，傳柑歸遺滿朝衣”。（註十一）

四月，章惇蔡京謂中佔奪民居，命湖南提舉常平董必訪察廣西，必以五書歸奏，朝廷復遣使臣過海，逐軾出官舍。（註十二）

二年己卯三月，張中坐修倫江驛官舍與軾居被黜。軾和陶淵明與殷晉安別詩送之云：“海國此奇士，官居我東鄰。卯酒無虛日，夜棋每逢晨。小壘多自釀，一壺時見分”。（註十三）可知兩家之往來邃密也。中雖罷任，屢不成行，故軾亦屢詩送之。再送張中和陶淵明王撫軍送座客云：“三年無所愧，十口今同歸”。初送詩又有：“空吟清詩送，不救歸裝貧”。歸裝蕭條可見中之廉潔。張中來別，意頗憤懣，留坐達曉。軾作三送張中和陶淵明答龐參軍詩云：“使君本學武，少誦十三篇。頗能口擊賊，戈戟亦森然。才智誰不如，功名歎無緣。獨來向我說，憤懣當奚宣。一見勝百聞，往歷泉關山”。觀此詩則知中固精於武藝者。後中卒因軾故廢誦至死云。（註十四）

(二) 黎子雲

黎子雲儋州人，家居城東二里許。與弟子明貧而好學，躬農圃之勞，所居林木水竹，清幽瀟灑，紹聖四年十月，軾偕軍使張中往訪之。軾有詩云：“城東兩黎子，室邇人自遠。呼我釣其池，人魚兩忘返”。是日坐客欲爲軾釀錢作屋。子雲兄弟本極貧，慨然借地三畝與軾建載酒堂。軾詩又云：“茅茨破不掩，嗟子乃爾貧。菜肥人愈瘦，竈閒井常勤。我欲致薄少，解衣勸座人。臨池作虛堂，雨急弄新聲。借我三畝地，結茅爲子鄰”。（註十五）以一茅茨不補，終日力田之人，而能以三畝地與軾建堂，足見古道。

黎子明出子於外，軾以羊酒送歸其家。作記事云：“黎子明之子，爲繼母所讒，出數月。其父年高，不給於耕。夫婦父子皆有悔意，而不能自還，余爲買羊酒送其歸家，庶幾顏谷封人之意。”軾之此舉，可謂君子愛人以德矣。（註十六）

元符二年三月，軾被酒獨行，徧至子雲威徽先覺四黎之舍，作詩云：“半醒半醉問諸黎，竹刺藤梢步步迷。但尋牛矢覓歸路，家在牛欄西復西。”“總角黎家三小童，口吹葱葉送迎翁。莫作天涯萬里意，谿邊自有舞雩風。”（註十七）又訪黎子雲云：“野徑行行遇小童，黎音笑語說坡翁。東行策杖尋黎老，打狗驚鷄似病風。”觀此三詩，知軾與黎家往來密邇，無拘無滯。隨意去來，醒時可往，半醉亦可往。黎家在陋巷，無路可識，但認牛矢以尋歸路耳。軾不但識其長者，亦識其兒童，兒童不以生客相迴避也。其過黎君郊居云：“半園荒草沒佳蔬，煮得占禾半是蔬。萬事思量都是錯，不如還叩仲尼居。”（註十八）軾竟以仲尼居許黎氏宅，則其敬禮可知。而黎子雲之抱道自重亦可知。

元符三年，軾六十五歲，正月十五有五色雀集於逸士黎子雲子威家。羅浮有五色雀，以絳羽爲長，餘皆從之，海南人謂之鳳凰。謂久旱而雨則見，潦則反是。軾卜居儋耳城南，曾一見之。今日游黎家，又集庭下，鏘然和鳴，回翔久之。軾舉酒祝之曰：“若爲余來者，當再集也，”已而果然。乃爲賦詩云：“粲粲五色羽，炎方鳳之徒。青黃縞玄服，翼衛兩絨朱。仁心知閔農，常告雨霽符。我窮惟四壁，破屋無瞻烏。惠焉此粲者，來集竹與梧。鏘鳴如玉佩，意欲相嬉娛。寂寞兩黎生，食菜真瞿儒。小圃散春物，

野桃陳雪膚。舉杯得一笑，見此紅鸞雛。高情如飛仙，未易握粟呼。胡爲去復來，眷眷豈屬吾。回翔天壤間，何必懷此都。”（註十九）軾既善子雲兄弟，常載酒過從，稱爲“寂寞兩黎子，食菜真臞儒。”元柳貫詩又稱“四黎善善君子類”，則黎生必淡泊樂道之人也。

二月二十日，黎子雲往見軾，軾爲記唐允從論青苗語云：“儋耳進士黎子雲，言城北十五里許有唐村，唐之老曰允從者，年七十餘，問子雲宰相何苦以青苗錢困我？於官有益乎？子雲答曰：“官惠民貧富不均，富者逐什一日益富，貧者取倍稱，至鬻田質口不能償，故爲是法以均之。允從笑曰：貧富之不齊，自古已然，雖天工不能齊也。子欲齊之乎？民之有貧富，猶器用之有厚薄也。余欲磨其厚等其薄，厚者未動，而薄者先穴矣。元符三年二月，子雲過余言此，負薪能談王道，正謂允從輩耶？”（註二十）

四月，軾以在儋無書可讀，惟黎家有柳文數冊，盡日玩誦。一日遇雨，從農家借籬笠戴之，著屐而行。婦人兒童，相隨爭笑，籬犬羣吠竹波，人畫作東坡笠屐圖。軾自贊云：“人所笑也，犬所吠也，笑亦怪也”。用柳子厚語。其後周紫芝作詩詠其事曰：“持節休誇海上蘇，前身原是牧軻奴。應嫌朱紱當年夢，故作黃冠一笑娛。遺跡與公歸海外，清風爲我襲庭隅。憑誰喚起王摩詰，畫作東坡笠屐圖”。（註二一）笠屐圖人多言之，而不知其故事實本於此。

五月，黎子雲來謁，論海南植物，釋蒼耳子云：“海南產益智花，花實皆作長穗，而三分其節。其實熟否，以候歲之豐歉。其下節以候早禾，中上亦如之。大凶之歲，則皆不實。蓋罕有三節並熟者。其藥治止水而無益於智。智豈求之於藥者乎？其得此也，豈以知歲也耶？今見儋耳黎子雲言，候之審矣。聊復記之，以俟好事者補註本草”。（註二二）

子雲又爲軾言馬眼糯云：“黎子雲言，海南麥稻，率三五歲一變。頃歲儋人最重鐵脚糯，今歲乃變爲馬眼糯。草木性理不可知者，如歐陽公云，洛中牡丹時出新枝者。韓縝花譜乃有三百餘品，若隨人意所欲爲者，可奇也夫”。（註二三）

觀以上兩段，則子雲不獨臞儒，亦是博物君子。蓋其勤於農圃，故知草木之性歟？

六月，軾北歸，留詩別子雲云：“我本儋耳人，寄生西蜀。忽然跨海去，譬如事遠

遊。生平生死夢，三者無劣優。知君不再見，欲去且少留”。後批云：“新釀甚佳，求一具理。臨行寫此，以折菜錢”。具理南人瓶罌。（註二四）欲去且少留句，大有蘇李贈答“長當從此別，且復立斯須”之意。軾眷眷於子雲如此，則子雲之人品可知。子雲優游田里，有欲辟舉者固辭，率鄉人子弟以孝弟忠信，人多化之云。（註二五）

（三）姜唐佐

唐佐字君弼，瓊山人。宋徽宗崇寧二年（1103）舉人。哲宗元符二年己卯（1099）閏九月至儋耳從學於軾，越數日，軾臥病，復投長箋。軾答之云：“特辱遠貺，意甚勤重。衰朽廢放，何以獲此。棟荷不已。經宿起居住勝。長箋詞義兼美，窮陋增光。病臥不能裁答，聊奉手啓。”（註二六）

十月十三日，姜唐佐從軾夜話。十四日雨中以奇菘爲餽。軾復書云：“昨夜話，甚慰孤寂。字示承起居安勝。奇菘佳惠，感服至意，當同啜也”。（註二七）

十四日雨霽，軾取天慶觀乳泉潑建茶招唐佐，并約其共啖菜飯，因早來市中無肉也。（註二八）

十五軾復欲招唐佐飲。唐佐有巡檢之會，不能來。軾函邀其會若早散，可來啜茗。唐佐以酒麵餽軾，并請軾明日過飲其家。軾如約於十六過飲，（註二九）并借其烟蘿子兩卷，吳志四冊，會要兩冊以歸。

軾又曾約唐佐與吳復古同吃葦餛飩，寄詩云：“天下風流筍餅餛，人間濟楚葦餛飩。事須莫與繆漢喫，送與麻田吳遠遊”。（註二九）

軾常與唐佐過從。有洪覺範者嘗謁唐佐，佐適他出。見其母，因問識蘇公否？母曰：“識之，無奈其好吟詩，適杖而來。指西木榻自坐其上，取包燈心紙以手展開書滿紙。囑曰：“秀才歸來當示之。今尚在。”覺範索視之，則一聯也。醉墨欲傾，曰：“張睢陽生猶罵賊，嚼齒空齧。”“顏平原死不忘君，握拳透爪。”（註三〇）于此又見軾之不羈與風趣。

元符三年庚辰三月廿一，唐佐辭軾從學廣州。軾書柳宗元二詩贈別云：“元符己卯閏九月，姜君來儋耳。日與余相從，庚辰三月乃歸，無以贈行，書柳子厚飲酒讀

書二詩以見別意。子歸吾無以自遣，獨此二事日相與往還耳。二十一日書。”（註三一）

四月二十一日，詔軾徙廉州安置。五月秦觀有書來報，軾擬六月離儋。時唐佐已返瓊山，軾爲書誌別，并還前所借煙蘿子等書，又託帶書與子邁交何崇道轉云：“某已得合浦文字，見治裝，不過六月初離此，只從石牌或澄邁渡海，無緣更到瓊會見也。此懷甚惘惘。因見二車，畧道下懇，有一書到兒子邁處，從者往五羊時爲帶去，託何崇道轉達爲幸。兒子治裝冗甚，未及奉啓。所借煙蘿子兩卷，吳志四冊，會要兩冊，并馳納。”（註三二）

軾復書“江海何曾斷地脉，白袍端合破天荒”。一聯以勉其行，曰，“他日登科，當爲子成此篇。唐佐游廣州州學，有名學中，崇寧二年（1103）正月，唐佐計偕過汝南訪蘇轍，以此句相示，時軾喪已逾歲矣。轍覽之流涕，贊唐佐氣和而言道，有中州古人之風。要能自立，而莫與終此詩者，乃爲足成之云：“生長茅間有異芳，風流稷下古諸姜。適從瓊管魚龍窟，秀出羊城翰墨場。滄海何曾斷地脉，白袍端合破天荒。錦衣他日千人看，始信東坡眼力長”。（註三三）

當唐佐初以文謁軾，軾甚贊其文章，既謂其“長箋詞義兼美”。又跋其課冊云：“雲興天際，飄若車蓋。凝眸未瞬，瀾漫滄野。驚雷出火，喬木靡碎。殷地赫空，萬夫皆廢。懸溜綆墜，日中見沫。移晷而收，野無完塊”。（註三四）蓋極狀其文氣雄偉磊落，飄忽變化也。

（四）符林

符林儋州人，軾重其安貧守靜，稱爲符老秀才。（註三五）元符元年三月三日，軾攜酒出城南，則諸生皆出上塚，蓋海南人不作寒食，而以上已上塚也。獨符林在，因與飲酒至醉。符蓋儋人之安貧守靜者。詩云：“老鴉啣肉紙飛灰，萬里家山安在哉？蒼耳林中太白過，鹿門山下德公來。管寧投老終歸去，王式當年本不來。記取城南上巳日，木棉花發刺桐開”。（註三六）

二年三月，軾被酒獨行，徧至子雲威徽四黎之舍，復遇符林，言與春夢婆換扇事，并記以詩云：“符老風情奈老何，朱顏減盡鬢絲多。投梳每困東鄰女，換扇惟逢春夢

婆”。自註是日見春夢婆，言換扇事。

冬至日僮人攜具見飲，過有詩懷許憲兄弟云：“寂寞三冬至，飄然瘴海中。不嫌羈寓遠，屢感歲華窮。父老憐匏繫，希蔬盛篋饒。一歡爲子壽，百福與君同。已慣鷲飛墮，真忘馬首東。南音行自變，重譯不須通。椰酒醜翻白，銀皮琥珀紅。僮儻醉野老，絕倒共鄰翁。藟芋人人送，困庖日日豐。瘴收黎母谷，露入菊花叢。海蛋羞蚶蛤，園奴饋菲菘。檳榔代茗飲，吉貝禦霜風。悵望懷諸阮，遙知憶小馮。客身雖嶺嶠，逸相在瀛蓬。介隱惟偕母，龐圍獨侍公。故山千萬里，此意託飛鴻”。觀此詩可知軾過父子當日之生活。人送藟芋，奴餽菲菘，檳榔代茶，椰漿製酒，父老贈蔬篋，與鄰翁野老醉飲倒絕，無絲毫芥蒂與拘束，幾忘其羈栖瘴海也。軾用過韻作與諸生飲酒云：“小酒生黎法，乾糟瓦盎中。芳辛知有毒，滴瀝取無窮。凍醴寒初泫，春醅暖更饒。華夷兩樽合，醉笑一歡同。里閭峨山北，田園震澤東。歸期那敢說，安訊不曾通。鶴鬢全驚白，犀圍尙半紅。愁顏解符老，壽耳鬪吳翁。得穀鵝初飽，亡貓鼠益豐。黃薑收土芋，蒼耳斫霜叢。兒瘦緣儲藥，奴肥爲種菘。頻頻非竊食，數數尙乘風。河伯方誇若，靈媧至舞馮。歸途陷泥淖，炬火燎茅蓬。膝上王文度，家傳張長公。和詩仍醉墨，戲海亂羣鴻”。（註三七）自註云：“符吳皆坐客，其餘皆卽事實錄。”觀此詩知符林吳復古，當日與軾父子醉笑同歡也。

按瓊州府志卓行傳所紀符林羌無故實，祇摭拾此數詩之事爲傳耳。

（五）王介石

王介石潮州人，居僮。元符元年四月，軾買地起屋五間。一龜頭在南汙池之側，茂林之下，亦蕭然可以杜門面壁小休，但勞費貧困耳。小客王介石，有士君子之趣。起屋一行，介石躬其勞辱，甚於家隸，然無絲髮之求。（註三八）同時數十學生，亦助工作泥水之役。（註三九）

十二月介石與泉人許珏，以其酒之膏液謂之酒子者餉軾，節口相贈，其愛軾可知。此意固不可忘，軾爲作酒子賦云：“米爲父，麴其母。蒸羔豚，出髓乳。憐二子，自節口。餉滑甘，輔衰朽。先生醉，二子舞。……顧無以酬二子之勤兮，出妙語爲瓊瑰。

歸懷壁且握珠兮，挾所有以傲厥妻。遂諷誦以忘食兮，殷空腸之轉雷”。

元符二年三月廿四，與介石等游於淪江之陰，作城北放魚記云：“儋耳漁者魚於城南之陂，得鯽二十一尾。求售於東坡居士。坐客皆忻然，欲買放之。乃以木盎養魚，昇至城北淪江之陰，吳氏之居，浣紗石之下放之。時吳氏館客陳宗道爲舉金光明經。流水長者，因緣說法念佛以度是魚曰：‘無明緣行，行緣識，識緣名。色名色緣，六入六，入緣觸。觸緣受，受緣愛。愛緣取，取緣有。有緣生，生緣老死。憂悲苦惱。南無寶勝如來’。爾時宗道說法念佛已。其魚皆隨波赴谷。衆會歡喜作禮而退。會者六人。吳氏之老劉某，南海符某，儋耳何旻，潮陽王介石，溫陵王懿，許琦。昇者二人，吉童，奴九。元符二年三月丙寅書。”（註四十）

五月，鄭嘉會舶書至，介石赴惠州。軾作書介紹其見嘉會，并乞嘉會有以照庇之。（註四一）介石對軾固盡心，而軾待介石亦周至矣。

（六）吳復古

蘇軾居儋，其朋友之最懇摯而又爲軾所敬重者，當推潮州吳復古。復古字子野，又字遠遊，揭陽人，志趣超逸。以父宗爲翰林院侍講，蔭官當得皇宮教授，遜於庶兄。居父母喪，廬於墓者三年。手植木墓旁，又以餘力葺治園亭，教育子弟。後遣去妻子，築庵居潮陽直浦都麻田山中，絕粒不食，間出遊四方，徧交公卿，然一無所求。每論出世法，以長生不死爲餘事，煉氣服藥爲土苴。見知於待制李師中。師中於世少屈服，獨於復古曰：白雲在天，引領何及。（按李師中，楚丘人。字誠之。年十五上封事言時政，由是知名。舉進士，提點廣西刑獄。攝帥事，邊人化德。稱李大夫不敢名。爲政持重大體。熙寧初乞召司馬光蘇軾等置左右。爲呂惠卿等所排，每進見多陳君臣大節。以進賢退不肖爲宰相考課法。杜衍范仲淹富弼皆薦其有王佐才云。傳見宋史列傳91）紹聖丙子至惠州，同軾遊羅浮，又過循州見轍。及軾安置儋州，復古又從之遊。軾嘗問養生，復古以曰安曰和對。及軾南遷，見於真陽，無一言及得喪休戚事。獨告曰：邯鄲之夢，猶足以破妄而歸真。今日見而身履之，亦可以少悟矣。及軾遇赦還，復古與黃洞輩追至清遠峽。忽病，不服藥。妻子問後事，笑麾之，倏然而逝。葬於麻田，軾爲

文祭之。紹興三年，海寇黎盛登開元寺塔，見遠遊居，問左右曰：是非藏蘇內翰書處否？麾兵救之。復料理吳氏歲寒堂，民屋附近賴以不蕪者甚衆。有子芑仲能文章善書札，嘗作歸鳳賦，軾甚稱之，軾嘗與復古書曰：“少時在冊府，嘗及接見先侍講下風，死生契濶，相遇江湖，感歎不已”。又有與吳秀才書，即芑仲也。（註四二）

元符元年春夏間，復古從桂管取道雷瓊渡海訪軾，軾憶去年與復古遊豐湖逍遙堂日欲沒，因并至西山叩羅浮道院，至已二鼓矣，遂宿於西堂，事如隔世，因作詩云：“往歲追歡地，寒窻夢不成。笑談驚夜半，風雨暗長檠。鷄唱山前曉，鐘鳴霜外聲。祇今那復見，鬢鬢似三生”。（註四三）（按去年復古與陸道士子厚自惠州判袂後，往遊桂管訪曹子方，而子厚於五月卒於河源，復古不知也）。

七月復古辭軾，往視轍於循州。轍有雨中招復古一絕云：“柴門不出蓬生徑，暑雨無時水及堂。辟穀賴君能作客，暫來煎蜜餉桃康”。（註四四）復古亦有和作二絕。十一月復古以書抵軾報陸道士之喪，軾爲作墓誌銘。（註四五）按道士名惟忠字子厚，眉山人，家世爲黃冠師，子厚獨捐潔清苦，不客於其徒，去之遠遊，始識軾於黃州。以紹聖四年五月十九卒。

元符三年五月，復古經廣州再抵儋，報軾內遷廉州，並言溫公贈太尉，曾子宣右揆。（註四六）又示轍所和二絕云：“三間溯水小茅屋，不比麻田新草堂。問我秋來氣如火，此間何事得安康”。“慣從李叟遊都市，久伴藍翁醉畫堂。不似蘇門但長嘯，一生留恨與稽康”。（註四七）軾次韻爲和二詩贈復古云：“馬跡車輪滿四方，若爲閉著小茅堂。私心欲捉左元放，癡疾還同顧長康”。“江令蒼苔園故宅，謝家燕語集華堂。先生笑說江南事，祇有青山繞建康”。（註四八）又作真一酒歌贈復古，其引云：“布算以步五星，不如仰觀之捷。吹律以求中聲，不如耳齊之審。鉛汞以爲藥，策易以候火，不如天造之真也。是故神宅空樂，出處踟躕者以氣升，孰能推是類以求天造之藥乎？於此有物，其名曰真一。遠遊先生方治此道，不飲不食，而飲此酒食此藥居此堂。予亦竊其一二，故作真一之歌。其詞曰：“空中細莖插天芒，不生沮澤生陵岡。涉閱四氣更六陽，森然不受螟與蝗。飛龍御月作秋涼，蒼波改色屯雲黃。天旋雷動玉塵香，起漉十烈照座光。踟躕牛噉安且詳，動搖天關出瓊漿。王公飛空丁女藏，三伏

遇井了不嘗。釀爲真一和而莊。三杯儼如侍君王。湛然寂照非楚狂。終身不入無功鄉”。（註四九）按此詩大意，取道家三一還丹之訣，借題以寓言。‘空中細莖插天芒’。以下六句，言麥得四時之氣以成，故性溫和也。‘天旋雷動玉塵香’二句，屑麥造麴法也。‘跣跌牛噉安且詳’至末，雜記蒸米釀酒，及釀成後品格香味，飲之可解渴而不可醉也。

六月中軾與過離僊赴澄邁，復古護送與其同行。（註五十）按軾與復古相交逾二十年，離合數次，詩文來往甚夥，以不在此章範圍，故畧之。

（七）葛延之

元符三年三月，丹陽葛延之自江陰來見軾於僊，留一月。軾教以作文之法曰：“僊州雖有數百之聚，州人所須，取於市而足，然不可徒得也，必有一物以攝之，然後爲己用，所謂一物者錢是也，作文亦然，天下之事，散在經史子中，不可徒得，必得一物以攝之，然後爲己用，所謂一物者意是也，不得錢不可以取物，不得意不可以明事，此作文之要也。”（註五一）又嘗教之學書云：“世人寫字能大不能小，能小不能大，我則不然，胸中有個天來大字，世間縱有極大字焉能過此，從吾胸中天大字流出，或大或小，惟吾所用，若能了此，便會作字也。”葛以語胡蒼梧，蒼梧爲記之，此乃大匠教人之妙法。（註五二）

延之感軾之教，嘗以親製龜冠爲獻，軾受而酬之以詩云：“南海神龜三千歲，兆叶朋從古慶喜，智能周物不周身，未免人鑽七十二，誰能用子作小冠，响螻耳孫創其製，今君此去寧復來，欲慰相思時整視。”（註五三）

（八）許珏

許珏泉州人，久寓僊，精於易，軾與談論，有詩贈之，所謂泉上生者是也，元符元年十二月，珏與王介石以酒子餉軾，軾作詩謝之。（註五四）

元符三年四月

軾將行，贈許珏茶盃曰：“無以爲清風明月之贈，茶盃聊見意耳。”後此盃爲樞

密折彥質所得。折有詩謝許唐民云：“東坡遺物來歸我，兩手摩挲意不窮。舉取吾家阿堵物，愧無青玉案酬公。”按珏子唐民字延惠，於大江橋建湛然庵以居，與樞密譚昌化軍折彥質相得。效司馬光真率會爲鄉約。五日一集，太守李行中亦與焉云。（註五五）

（九） 王 肱

王肱字公輔，俗呼王六翁，家居僑城，世傳天文，占星多驗，軾甚敬之。一日往訪不遇，書其壁曰：“軾來奉謁，往莊未還。”樞密折彥質謫居，亦與之厚。一日肱沐浴整冠賀折曰：“夜來觀星象，公當內還。”無何新帝登極，敕書果至，折移郴州，肱年一百三歲猶童顏，人呼百歲王翁。（註五六）

（十） 王 霄

王霄字霞舉，僑州人，嘗師事蘇軾。年逾七十，應貢至京，居辟雍三年。建炎間歸鄉，潛德不仕，參政李光以宿學稱之。年至九十六，衆推鄉先生，諸後進多所觀法。霄婦吳氏亦九十餘，州郡以聞，授霄初品官，吳氏封孺人，卒祀鄉賢。（註五七）

（十一） 潘 衡

元符二年四月，金華潘衡來僑見軾，軾使造墨，教以遠突竈法。其記造墨事云：“潘衡起竈作墨，得烟甚豐，而墨不甚精。予教其作遠突竈，竈得烟幾減半，而墨乃彌黑。其印文曰：“海南松煤，東坡法墨”，皆精者也。常當防墨工盜用印，使得墨者疑耳。此墨出灰池中，未五日而色已如此。日久膠定，當不減李廷珪張遇也。元符二年四月十七日記”。（註五八）

二十三日，潘衡墨竈火發，救滅之。墨成，軾作記云，“己卯臘月二十三日，墨竈火發，幾焚屋。救滅，遂罷作墨。得佳墨大小五百丸，入漆者幾百丸。足以了一世，仍以遺人。所不知者何人也。餘松明一車，仍以照夜。二十八日二鼓作此紙”。（註五九）

夜燒松明火，軾又爲詩紀之云：“歲暮風雨交，客舍悽薄寒。夜燒松明火，照室

紅龍鬚，快燄初煌煌，碧烟稍團團，幽人忽富貴，薰帳芬椒蘭，珠煤綴屋角，香瀟流銅盤，坐看十八公，俯仰灰燼殘，齊奴朝爨蠟，萊公夜長嘆，海康無此物，燭盡更未闌”。
(註六十)

宣和初，潘衡賣墨江西，自言嘗爲東坡造墨海上，得其秘法，故人爭趨之，葉夢得以問蘇過求其法，過大笑曰：“先人安得有法，在僑耳時，衡適來見，因使之別室爲煤，夜遺火幾焚廬，翌日，煨燼中得煤數兩，而無膠，法取牛皮膠以意和之，不能爲挺，磊塊僅如指者數十，先公亦倒絕，衡因謝去”。衡蓋自別得法，借東坡以行之也，天下事名實相蒙如此，東坡乃以善墨聞耶？衡後在錢塘，竟以東坡故，售墨價數倍於前。
(註六一)

(十二) 趙夢得

趙夢得，原籍廣西，僑州進士，故軾稱爲趙先輩。(註六二) 流寓澄邁，時爲軾致中州家問，元符元年十二月，自澄邁來見軾，比歸，錄陶阮篇什及舊作數十篇贈之。夢得以續續求，軾答曰：幣帛不爲服章，而以書字，上帝所禁，軾又約其會茶云：“舊藏龍焙，請來共嘗，蓋飲非其人茶有語，閉門獨啜心有愧也，周必大跋會茶帖云：“南海上有義士趙夢得，方蘇文忠公講居時，曾爲致中州家問，其賢可知，特畏禍不欲賦詩，故錄陶阮篇什及舊作累數十紙以寓意，然會茶帖云：‘飲非其人茶有語，閉門獨啜心有愧’，詩在其中矣”。(註六三)

軾與元老姪孫書云：“趙先輩僑人，此中凡百可問而知也，鄉里出百藥煎，如收得可寄二三斤，趙還時可附也”。夢得既稔知軾事，又與帶書物往還，則其交誼之密可知，元符三年六月，軾徙廉經澄邁，過夢得家，題其所居二亭曰清斯，曰舞翠，見其初生子荆，後荆榜其室曰見坡堂。(註六四)

(十三) 鄭清叟

鄭清叟俊敏篤學，由惠州守周文之之介，以元符二年十月自惠州來見軾，欲聞仁義之道，軾觀其詩文，謂非止科場手段。(註六五) 於其別也，軾作詩贈之云：

“風濤戰扶胥，海賊橫泥子。胡爲犯二怖，作此一笑喜。問君奚所欲，欲談仁義耳。我才不逮人，所作聊足已。安能相付與，過聽君誤矣。霜風掃瘴毒，冬日稍清美。年來萬事足，所欠惟一死。澹然兩無求，滑淨空裴几”。（註六六）

（十四） 楊道士

儋州城東南有朝天宮，中有息軒，司命宮楊道士所居。軾時來登臨，題詩於壁云：“無事此靜坐，一日似兩日。若活七十年，便是百四十。黃金幾時成，白髮日夜出。開眼三千秋，速如駒過隙。是故東坡老，貴汝一念息。時來登此軒，目送過海席。家山歸未能，題詩寄屋壁”。（註六七）

軾晚年好道家言。抵儋後曾作養黃中說，四神丹說，服絹方，書龜息法示過，書陶淡傳。記陳太初屍解事，皆道家言也。

（十五） 何 旻

何旻，儋州進士。元符元年十月，軾在儋聞城西李氏處子，病死兩日復生，及與進士何旻往見其父，問生死狀。作記云：“處子初昏若有人引去，至官府簾下。有言此誤。追庭下一吏，言可，且寄禁。又一吏云：此無罪當放還。見獄在地窟中隱，而出入繫者皆儋人。僧居十六七，有一嫗身皆黃毛如驢馬，械而坐，處子識之，蓋儋僧之室也。曰：吾坐用檀越物已三易毛矣。有一僧亦屬處子鄰里，死二年矣。其家方大祥，有人持盤殮及錢數千云付某僧。僧得錢分數百遺門者，乃持飯入門去。繫者爭取其飯，僧所食無幾。又一僧至，見者擊跪作禮。僧曰：此女可差人速送還。送者以手擘牆壁使過。復見一河，有舟便登之。送者以手推舞。舟躍，處子驚而寤。此僧豈所謂地藏菩薩耶？書此爲世戒。”（註六八）

至元符二年二月廿四，軾遊淪江觀城北放魚，亦與旻偕。可知旻亦軾之良伴。

結 論

總之蘇軾性情，本極邁往。自得罪貶謫後，由邁往變爲豁達，由豁達變爲樂天。

故雖流落瘴海，亦無終日戚戚之容。又好客愛人，對老者如王肱符林輩致其愛，對逸士如黎子雲吳復古楊道士致其愛，對諸生如姜唐佐王霄葛延之等致其愛，對同輩如張中何旻致其愛，對執技者王介石許珏潘衡致其愛，對遠客如葉夢得鄭清叟致其愛。對黎氏兒童及郡中孩稚野老皆致其愛。甚至笠屐雨中，婦人稚子，相隨爭笑，軾亦相顧欣然。蓋其胸懷坦蕩，故人皆樂與之親，而其生活遂充滿趣味矣。以其生活充滿趣味，故興之所至，則信步閒行，或至城東學舍，或至城北視符林，或至城南視黎家長幼。或招諸生飲酒，或約友生食飯菜，喫葷餛飩，及潑天慶觀乳泉淪建茶，或至城北放魚，或往黎家看五色雀，或往李氏視處子再生。凡有興趣之事，軾皆樂為參加。至於怡情小技，若釀酒製墨，皆資為消遣。故軾之人生，為最趣味之人生也。

其他軾事，則見負瓢饘食老嫗，軾問以世事何如？嫗曰：“翰林昔日富貴，一場春夢耳？”因美之為春夢婆。（註六九）見黎女含檳榔簪茉莉，則戲書曰：“暗麝著人簪茉莉，紅潮登頰醉檳榔。”（註七十）此二事又足為蘇軾居儋友生外之點綴也。

卅六年四月廿八日脫稿

註一：成化海虞程氏重刊蘇東坡全集，續集7:216。以便檢閱，用世界書局本。以下簡稱前集後集續集。

註二，註六：與元老姪孫書，續集 7:219

註三，註卅八，註四一：與鄭嘉會書，續集 7:218

註四：冷齋夜話 5:2

註五：後集 7:529

註六：後集 7:530

註七：續集 4:124 與張朝請書五首之四

註八：後集 6:522

註九：續通鑑長編 492

註十，十五：續集 3:77

註十一：續集 2:40

- 註十二：續通鑑長編 497
- 註十三：續集 3:73
- 註十四：蘇文忠公詩編注總案 42:18
- 註十六：海外集 2:48
- 註十七：後集 6:527
- 註十八：續集 2:59
- 註十九：後集 6:526
- 註二十：東坡志林 2:12, 以下簡稱志林。
- 註廿一：貴耳集上:29
- 註廿二,廿三：海外集 2:31
- 註廿四,三十：冷齋夜話 5:5, 墨莊漫錄 4:3
- 註廿五：道光辛丑張岳崧瓊州府志 36上:21. 以下簡稱府志。
- 註廿六,廿七,廿八,卅二：與姜唐佐書其一其二其三其四續集 4:122
- 註廿九：海外集 1:60
- 註三一：志林 1:22
- 註卅三：欒城集³⁴
- 註卅四：續集 3:68
- 註卅五：府志 36上:21
- 註卅六,卅七：後集 6:526
- 註卅九：答程天侔書之一：續集7: 218.
- 註四十：海外集 2:52
- 註四二：阮元廣東通志 292:5030 商務本。光緒甲申周恒重修潮陽縣志列傳
- 註四三：海外集 1:49
- 註四四,四七：欒城後集 2:14
- 註四五：後集 18:625
- 註四六：秦少游書：海外集 2:46

- 註四八：後集 6:527
註四九：後集 7:528
註五十：祭吳子野文：後集 16:637
註五一：容齋四筆 11:5
註五二：梁溪漫志 4:3
註五三：冷齋夜話 1:2
註五四：後集 8:545
註五五：府志 32:16
註五六：府志 36 下
註五七：府志 33:2
註五八：墨史中:9
註五九：海外集 2:54
註六十：後集 6:527
註六一：避暑錄話上:16
註六二：同註五三
註六三：二老堂詩話 15
註六四：侯鯖錄 7:5
註六五：續集 7:214 與周文之書其二
註六六：後集 7:532
註六七：冷齋夜話 1:7
註六八：志林 2:2
註五九：侯鯖錄 7:5
註七十：冷齋夜話 1:7